



2017第一次職業球員入會測驗簡章

一、報名資格：

- 1.凡中華民國國籍者且年滿 16 歲，身體健康、品性端正之女性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- 2.非中華民國國籍者但擁有我國居留証者，且年滿 16 歲，身體健康、品性端正之女性，亦可報名參加。
- 3.本會對參加報名人選，具有准許與否之權利。

二、報名方式及地點：

申請人填妥報名表後連同報名費新台幣貳萬元（重考生壹萬元）及保證金伍萬元之匯款單單據，掛號郵寄至本會，並來電確認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協會銀行帳號如下：

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

銀行：華南商業銀行(008)--南京東路分行

帳號：112-10-1111-575

報名後，若未能參加測驗者，應於2017年6月12日(一)前書面通知本會，
未通知本會且無故缺席者，報名費將不退。

三、報名截止日期：

2017年5月22日(一)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測驗日期及費用：

2017年6月20、21、22日(星期二、三、四)

每回合擊球費：NT\$2,200(二對四)

五、練習日：

日期：2017年6月19日(星期一)，6：30開始

費用：每回合擊球費用 NT\$2,200(二對四)

其他：需事先向球場預約，不可一人下場，沒有預約者，球場有權不接受妳下場練習。

六、測驗地點：

台灣高爾夫俱樂部

電話：(02)2621-2211

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一段6巷32號

七、測驗方式：

測驗方式分為術科及學科二種：

- (1)術科：以三天 54 洞超過標準桿 12 桿內 (含) 為錄取標準，第一天成績如超過標準桿 16 桿 (含) 則取消後 36 洞之測驗資格。
- (2)學科：通過術科測驗者，當日 (第三回合結束) 隨即參加學科測驗，及格分數為 70 分以上。

八、其它：

參加測驗者須有高度榮譽感，並遵守一切考試規則，若在考試過程中有舞弊、違規及有損本會形象者、測驗人及監考人應受下列處分：

- (1)參加測驗者，需有保證人。保證人資格需為加入 TLPGA 會員滿三年並為本國國籍者，保證人人數需有兩人。在測驗期間，若考生有舞弊情形發生，保證人須負連帶責任，罰新台幣五萬元整。
- (2)測驗舞弊者，測驗人所繳交之保證金沒收及喪失報考資格二年。監考人如有包庇考生舞弊之行為時，則監考人罰款新台幣 5 萬元，如監考人為競賽委員會委員時則取消會籍。受罰人可於本會的理事會議中提出申訴，理事會之決議 為最後裁決。
- (3)受測者無故缺席，喪失報考資格一年並不得退費。
- (4)受測者應儀容整潔，若有違反禮儀口出穢言及明顯破壞場地等情事，即時取消測驗資格，並不得退費。
- (5)測驗進行中時應服裝整齊，不得穿無袖、圓領上衣及牛仔褲，也不得飲用含酒精成份之飲料，違者取消測驗資格並不得退費。
- (6)凡通過考試者於測試完後需至協會參加講解高爾夫禮儀、規則之課程(日期、地點另行通知)。
- (7)測驗日若遇颱風天，依球場所在地為主之政府機關如宣佈停班停課，則測驗取消。
- (8)如因天災、氣候之影響未完成第一回合時，將取消該次術科測驗擇期再考，但無法完成三回合時則於同場地擇期進行未完成之回合。
- (9)自2011 年起本會舉辦的所有比賽皆實施『鐵桿溝漕的新規定』。
- (10)6月1日至6月16日止，平日至球場預約練習者，可享每回合優惠價NT\$2,600(二對四或一對三)，需事先向球場預約登記。

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

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
2017第一次職業球員入會測驗 報名表

| | | | | |
|---|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|
| 相片 黏貼處 | 姓名 | | 身份證字號 | |
| | 生日 | 年 月 日 | 傳真 | |
| | 通訊地址 | | | |
| | e-mail | | | |
| | 電話/手機 | | | |
| 保證人1 (簽名並蓋章) | | | | |
| 保證人2 (簽章並蓋章) | | | | |
| <p>申 請 書</p> <p>貴會舉辦職業球員會員入會測驗之相關規定，申請人如有違反時願無異議接受處分，附上 <u>報名費新台幣貳萬元 (重考生壹萬元) 及保證金伍萬元收據</u> 及最近三個月彩色相片一吋一張 (貼至報名表上)，敬請准予報名參加。</p> <p>保證金退回帳號：</p> <p>銀行名：_____ 分行名：_____</p> <p>戶名：_____ 帳號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</p> | | | | |
|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 | | | |